

无人机高光谱测量系统采购项目（二包）

供货合同

合同编号：YADXGZC2025121

甲 方：延安大学

乙 方：陕西爱曼宝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

鉴 证 方：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



甲 方：延安大学
地 址：延安市宝塔区圣地路 580 号
法定代表人：奚家米，校长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126100004364513209

乙 方：陕西爱曼宝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
地 址： 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开发区天玺路天玺台商业配套二层
法定代表人：王玥，董事长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610301MAC0CUU230

根据无人机高光谱测量系统采购项目（项目编号：YADX-CG-2025155）的采购结果，确定乙方为该项目二标段成交单位。根据《民法典》合同编的规定，合同双方就乙方向甲方提供本合同项下服务事宜，经协商一致，确立本合同，以明确双方的权利、义务，确保合同双方共同执行。

注：下述文件是本合同的一部分，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：

- (1) 合同通用条款；
- (2) 合同条款附件；
- (3) 中标通知书；
- (4) 采购文件；
- (5) 响应文件。

一、设备清单

序号	采购品目	品牌	型号	厂家	数量	单价（元）	总价（元）
1	微量紫外可见光分光光度计	赛默飞	NanoDropOne	赛默飞世尔（上海）仪器有限公司	1 套	98540	98540
2	全自动土壤有机质分析	睿科	RaykolAT200	睿科集团（厦门）股份有限公司	1 套	338900	338900
3	红外光谱仪	羽丰	YF MIR-I	福建羽丰仪器设备有限公司	1 套	748000	748000
4	总价	大写：人民币壹佰壹拾捌万伍仟肆佰肆拾元整（¥1,185,440.00 元）					

注：1. 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，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。本价格包括但不限于设备运输、保险、代理、备品配件、专用工具、安装调试、税费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。

2. 上述设备的参数详见附件一。

二、质量保证

2-1 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该合同项下的产品或产品的任何一部分，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（其专利权）、商标权、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。凡因以上问题与第三方发生的任何纠纷均与甲方无关。

2-2 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主机 1 年，干涉仪和激光器质保 10 年，光源质保 5 年，其他设备质保 3 年，软件免费提供升级，硬件质保期过后若出现故障，零配件按出厂价提供。在维保期内免费提供故障排除、定期巡检，备件更换，系统升级等服务。售后人员 7*24 小时服务，设备和系统出现故障时 1 小时内响应，12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故障排除。

2-3 所有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相关政策。所有设备及辅材必须是未使用过的新产品，质量优良、渠道正当，配置合理。在正常使用下不应对操作者造成任何人身伤害，如因产品质量或标示不明确而对操作者造成损失的，甲方将保留依法索赔的权利。

2-4 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。

2-5 培训要求：提供免费的技术培训，包括但不限于所有软件系统的使用方法和技巧；所有硬件设备的使用和维护法；实训课程的案例、题库等相关知识技巧，培训时长不少于 5 天。

三、运输、交货时间及地点

3-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，均应符合《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（试行）》《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（试行）》的要求，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、防潮、防震、防锈和防野蛮装卸，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。

3-2 交货时间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日内交付。

3-3 交货地点：延安大学新城校区。

四、验收

5-1 验收依据：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澄清表(函)，甲方和乙方双方签订的买卖合同。

5-2 验收方法：设备到货时按合同清单、使用说明书和仪器装箱单由乙方和甲方共同进行到货验收；到货后的一个月内，按相关技术指标要求、合同文件、招投标文件及仪器使用说明书由使用单位进行性能验收。到货验收和性能验收均合格的视为最终验收合格。

五、付款时间及付款方式

付款条件说明：项目验收合格，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，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.00%。合同签订前，乙方须向甲方提交合同总价的 5% 作为履约保证金，自验收合格之日起，如无质量等问题，30 个工作日内一次付清（无息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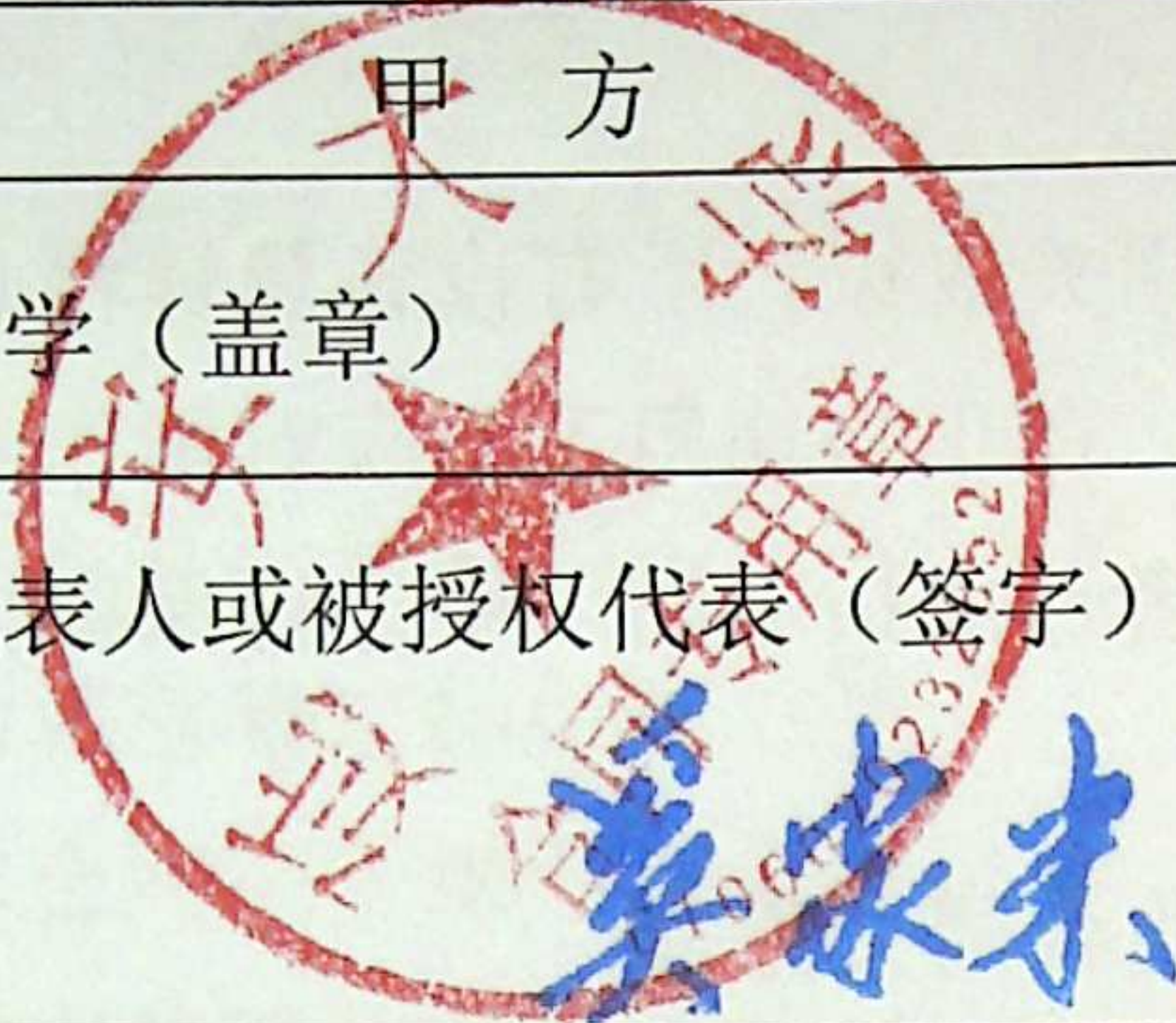
六、违约责任

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服务或未达到约定的服务标准、产品质量的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，并可依法向乙方主张不低于合同总价款30%的违约金，造成损害的，可一并主张损害赔偿。甲方违约的，应当赔偿乙方的经济损失。

七、解决纠纷方式

八、其它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约定。

九、本合同一式捌份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，甲方伍份，乙方贰份，鉴证方壹份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 方	乙 方
延安大学（盖章）	陕西爱曼宝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 	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 
电话：0911-2650182	电话：15319190474
开户银行：中国银行延安延大支行	开户银行：陕西宝鸡渭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坝河支行
账号：102085448994	账号：2703012101201000127390
日期：2025年12月23日	日期：2025年12月23日

鉴证方：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

地址：西安市高新区唐延路旺座现代城C座2502室

联系方式：029-88319689-8004